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3 月 21 日，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及《关于公司不进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由于上述议案涉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部分内容，故拟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作出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重要提示之五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重要提示之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修订前：

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524,082,351 股（每股面值 1 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 47,167,411.59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59%），尚余 450,712,303.01 元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修订后：

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且目前本次交易将进入实施阶段。为确保本次交易顺利实施，亦为公司发展以及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不进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待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适时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二、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之（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或预案

修订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2016 年		0.90		47,167,411.59	154,215,505.27	30.59
2015 年		0.75		39,306,186.44	130,387,303.66	30.15
2014 年		0.90		47,167,411.59	154,744,885.52	30.48

修订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2016 年				0	154,215,505.27	0
2015 年		0.75		39,306,186.44	130,387,303.66	30.15
2014 年		0.90		47,167,411.59	154,744,885.52	30.48

三、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之(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修订前：

适用 不适用

修订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且目前本次交易将进入实施阶段。为确保本次交易顺利实施，亦为公司发展以及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不进行 2016 年度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待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适时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四、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

工作情况之(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之 2

修订前:

作为上市公司, 公司努力为投资者提供利润回报, 2016 年 6 月, 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5 元, 共计 3,930.6 万元。2016 年度, 公司实现净利润 15,421.55 万元, 每股收益 0.29 元。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 共计 4,716.74 万元。

修订后:

作为上市公司, 公司努力为投资者提供利润回报, 2016 年 6 月, 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5 元, 共计 3,930.6 万元。2016 年度, 公司实现净利润 15,421.55 万元, 每股收益 0.29 元。

五、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 11.2

修订前: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7,167,411.5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7,167,411.59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016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是: 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524,082,351 股(每股面值 1 元)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 共计派送现金红利 47,167,411.59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59%), 尚余 450,712,303.01 元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修订后:

适用 不适用

修订后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1 日